

宁乡市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在职人员情况。纳入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包括自然资源局机关本级、宁乡市国土规划技术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玉潭自然资源所、土地储备中心以及自收自支二级单位 2 个，土地整理中心，土地储备中心。编制数 388 人，年末实有人数 373 人，其中行政人员 22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 人，非参公事业人 347 人。

2、机构设置。宁乡市自然资源局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科室 14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用途管制科、权益和开发利用科、耕地保护科、权籍和测绘地理信息科、规划管理科、地矿和生态修复科、征地拆迁管理科、信访科，行政执法科；设 7 个二级单位和 29 个乡镇(镇、街道)自然资源所。

3、主要职能。宁乡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全市国土资源管理、承担全市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地质灾害应急处置、不动产统一登记及测绘行业管理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567936.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57.88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单位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559078.9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展相关项目所需费用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是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本单位 2024 年基本支出 8857.88 万元，含其他自有资金支付 1029.9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364.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4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46 万元。资金的管理情况：本单位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内部财务财产管理制度，控制和规范管理经费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1、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 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

2、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决算金额为 16.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

本年度“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 9.40 万元，下降 36.53%。主要原因是由于因单位例行节约，严格控制，坚持无函不接待。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财政资金 2024 年预算数 1454 万元。其中不动产业务经费 80 万元，市民馆运行经费 18 万，地质灾害监管应急处置专项 160 万元，土地调查及利用专项 80 万元，土地批供地数据核查及基准地价专项 40 万元,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140 万元，规划编制业务专项 400 万元，不动产数据系统专项 159 万元，田长制工作经费 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87 万元，自然资源征管业务经费 24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财政拨款 534837.33 万元，其他资金 24241.6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本单位财政资金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534837.33 万元，均为业务工作项目。一般性项目支出财政资金 892.83

万元，含不动产业务经费，物业管理，自然资源征管经费及人员退役抚恤等经费支出；项目化项目支出：城乡规划编制及市民馆含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735.20 万元，自然资源利用及基准地价更新服务 10 万元，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 159 万元，地质灾害应急处理及建设防治等相关资金 415.30 万元。地矿站相关项目管理 4652.68 万元，土地储备相关项目资金 243140.67 万元，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84831.66 万元。另有九溪小镇，储备项目，增减挂钩等项目属于自有资金支付 24241.64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管理的通知》、宁乡市财政局相关文件、宁乡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项目资金管理。项目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三重一大支付严格执行会议决定。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在制定项目计划的基础上，对项目需组织财评材料报财评中心审定采购价格。根据政府采购要求采取竞争性谈判（或公开招投标），谈判（招标）结束后选定中标单位。

与中标单位签订服务合同，根据合同进度进行付款。

通过审查后组织项目验收，验收成果按规范要求入库。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进行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要求，完善了资产管理方面相关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管理工作。国有资产购置、处置等严格按照上级规定、依程序进行。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宁乡市自然资源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市自然资源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住、进好、调优”总基调，全力打好“发展六仗”，认真履行“两统一”职责，不折不扣抓落实、一心一意促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新宁乡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得分 92.39 分（详见附表 2-2）。2024 年宁乡市自然资源局工作完成情况：

(一)致力党建引领，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持不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组会 16 次，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工作论述摘编》，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力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持续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把落实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通过成立专班、定期调度、整章建制等方法扎实推进，2024 年度对省委巡视反馈问题、市委巡察反馈问题进行整改。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贯彻意识形态“六个纳入”工作要求，坚持每月排查意识形态风险隐患，有效确保了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加强干部任职能力培训教育，先后举办自然资源业务培训班、干部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夏铎铺自然资源所所长喻鹏飞获评湖南省“优秀共产党员”。精准运用“四种形态”，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以刮骨疗毒的决心严肃惩处违纪违规问题，对个人及单位进行调查，处理，通报批评。

(二)胸怀“国之大者”，坚定严守耕地红线。高标准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以“长牙齿”的硬措施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切实将耕地保护责任压实到“最后

一米”。深入推进“耕地保护专项规划”和“一张图”编制工作,《宁乡市耕地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获市政府批复并公布实施。深入开展“三湘护农”专项行动,推动“两非”专项整治,省级下发的图斑进行整改销号。完成靳江湿地公园 1680.59 亩耕地恢复整改及 19571 米小火车轨道拆除工作。夏铎铺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已通过湖南省自然资源厅评审。新增耕地“春苗行动”任务全面完成,落实种植面积 3714.45 亩。引导乡镇(街道)稳妥慎重开展恢复耕地工作,全力推进存量临时用地复垦。强化巡查监管、部门联动,全力遏制、打击各类自然资源违法犯罪行为,2024 年“三地两矿”耕地减少问题整改率、2024 年国家例行督察问题整改率均达到 100%;2024 年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 40 宗;2024 年国、省例行督察问题数同比下降 87.04%。我市三年净增耕地 2.2 万亩,相关经验做法获《农民日报》典型报道,临时用地复垦获评“湖南省乡村振兴用地保障范例”。

(三)突出顶层设计,完善空间规划体系。《宁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已全面完成编审,待省政府批复,完成 25 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30 个省、市重点村庄规划的质量提升。加快推进金洲新城规划建设,金洲新城战略规划提升研究、起步区选址方案已通过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定;核心区城市设计和起步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优化提升通过专家部门评审，完成“金洲项链”、浏水湾片区“绿肺”、曾家河风光带等6个专项研究，对产业发展、综合交通、一江两岸景观风貌等6个专题进行了提升和优化；金洲新城“两纵两横一路”重点交通建设项目全线获批并开工建设，“两纵两横一路”绿化方案获金洲新城指挥部领导认可。对城镇开发边界进一步优化调整，保障了193个项目地块顺利落地。推动长宁快线、长吉高速、金洲新城交通网等重点交通建设项目规划调优，为进一步拉开城市骨架、提升城市能级提供科学规划引领。

（四）聚焦发展大局，全面提升保障水平。始终紧扣“工业强市、幸福宁乡”发展定位和“建设省会副中心、挺进全国前十强”发展目标，聚焦“产业质效倍增年”“担当善为落实年”建设，全力服务稳经济、稳增长。坚持应保尽保、落实批供合一，努力提升用地精准保障水平，全年获批建设用地76宗，征拆房屋406栋595户，征拆面积23.73万平方米，高效腾地460亩，有效保障了中伟研发中心、金洲新城“两纵两横一路”及先进装备制造片区、现代农业三产融合示范区等全市重大产业项目、设施建设用地需求。长宁快线完成线型优化调整后的初步设计，长吉高速完成用地预审。密切会同四大平台公司，全力推进土地出让，印发《宁乡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贯彻“股东式服务”理念，持之以恒为市场主

体纾困解难、减负增效，主动上门对接解决项目用地矛盾，力促国有建设用地摘牌出让。就园区调区扩区及经开区化工园区申报工作积极对接省自然资源厅，获得省厅领导及相关处室的大力支持，容缺审批通过。横市崔家湾矿采矿权成功出让。

（五）注重节约集约，加快推进绿色发展。始终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开发利用，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坚决遏制自然资源违法违规行为，全力维护自然资源管理秩序。坚持“先存量，后新增”用地原则，制定印发《存量土地处置三年行动方案》，采取自我升级、并购重组、淘汰退出等方式，“一宗一策”清理处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我市以工业园区低效和闲置用地处置，大力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工作，相关经验做法获中国自然资源报整版宣传，被《长沙要情》工作交流单条采用。深入推进矿山生态修复，我市纳入湖南湘江重要源流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宁乡市采煤沉陷区产业由“黑”变“绿”经验做法被《长沙要情》工作交流单条采用。压实矿山企业主体修复责任，严格要求矿山企业按照“边生产，边修复”的原则进行治理；加强绿色矿山日常监管，严厉打击无证勘查开采、以采代探、超深越界开采等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关闭注销非煤矿山4家，立案查处非法采矿行为11起，有效确保了绿色矿山建设

标准和采矿区居民安全。

（六）站稳人民立场，努力办好民生实事。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精细举措认真办好民生实事。对全市 369 处地灾隐患点实行动态监管，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巡查排查、预警预报等工作制度，协助各乡镇（街道）应急避险转移群众 619 户 1396 人，实现连续七年地灾防治“零伤亡”。横市镇云山村大花桥组等 5 个地质灾害成功避险案例获自然资源部全国通报表扬，获长沙市覃佐彦市长肯定批示，对非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转移的成功经验被《长沙要情》工作交流单条采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制定印发《宁乡市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持续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全年出动日常巡查人员，开展“打非治违”联合执法行动。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设立“跨域通办”专窗、“办不成事”反映专窗，让群众办证更方便，渠道更畅通；大力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实现抵押、注销等业务全程线上办理；深化“交房即交证”改革，共计 14 个楼盘、6794 户通过“交房即交证”拿到不动产权证。颁发首批水库不动产登记证书，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做好房地一体确权颁证，完成 17.5 万宗内业检查和 29 个乡镇（街道）外业检查；打印纸质证书 7.8 万本，并在多个乡镇开

展集中颁证工作。妥善化解信访纠纷，积极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确保信访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全年受理 12345 市民热线 422 条、信访 62 宗，办结率均达到办结率 100%；受理群众纠纷 3 起，全部和解。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单位工作任务重，压力大，人员配备有限且平均年龄相对偏大，对于工作开展也存在一定局限性。资产配置方面，因单位专业性较强，存在使用期限相对较长的电脑，或配置不配比，运行缓慢，影响工作效率。单位在资产管理方面因涉及庞大，时间久远，难以完全准确控制配置。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增加新进人员，单位需年轻化，应充分利用社会技术力量。建议通过招聘专业技术顾问、高级雇员等形式，充分吸引高校及设计单位的高端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服务。